



##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8 April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9年6月17日至19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11(a)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委员会主席报告情况

### 2019年4月5日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主席给第二十九次缔约国会议主席的信

#### 导言

1. 作为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主席，我谨向你通报自2018年6月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二十八次缔约国会议以来委员会的工作进展情况。
2. 委员会分别于2018年7月16日至8月31日、2018年10月15日至11月30日和2019年1月28日至3月15日在总部举行了第四十七、四十八和四十九届会议。[CLCS/105](#)、[CLCS/106](#)和[CLCS/108](#)号文件更详细地说明了委员会在这几届会议期间的工作进展，特别是关于正在积极审议的划界案的进展。除其他外，本函侧重于对委员会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履行任务至关重要的问题。

#### 委员会委员

3. 唐勇在2019年1月15日举行的第二十八次缔约国会议续会上当选委员会委员，随后在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就职，根据委员会议事规则([CLCS/40/Rev.1](#))第10条作出了庄严声明。他的当选填补了吕文正2018年7月辞职后出现的空缺。
4. 然而，这一积极进展却因委员会分配给东欧国家组的一个席位的持续空缺而蒙上阴影。四年多来，该席位空缺影响了以往13届委员会会议，现在仍构成重大挑战。该席位空缺，加上与委员会委员服务条件相关的未决问题，已经妨碍到委员会履行职能。

\* SPLOS/29/L.1。



## 对划界案的审议

5. 在上述会议期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审议了下列划界案：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关于北冰洋的划界案(部分订正划界案)；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南部区域的划界案(部分订正划界案)；挪威提交的关于布韦岛和毛德皇后地的划界案；法国和南非联合提交的关于克罗泽群岛和爱德华王子群岛地区的划界案；肯尼亚提交的划界案；尼日利亚提交的划界案；塞舌尔提交的关于北部海台区的划界案；法国提交的关于留尼汪岛及圣保罗和阿姆斯特丹群岛的划界案；科特迪瓦提交的划界案；斯里兰卡提交的划界案；葡萄牙提交的划界案；汤加提交的关于克马德克海脊东部的划界案。

6. 关于委员会全体会议收到的建议草案，我高兴地通知缔约国会议，委员会非常高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核准了三套建议。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核准了其就塞舌尔提交的关于北部海台区的划界案提出的建议，第四十九届会议核准了其就挪威提交的关于布韦岛和毛德皇后地的划界案提出的建议以及就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南部地区的部分订正划界案提出的建议。在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委员会还着手审议了就汤加提交的关于克马德克海脊东部的划界案提出的建议草案。该草案由相关小组委员会在第四十八届会议上转交。此外，为审议科特迪瓦提交的划界案而设立的小组委员会核准并向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转交了建议草案，这些建议将提交给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全体会议。

7. 自第二十八次会议以来，委员会还听取了下列提交国关于新划界案的陈述：巴哈马、贝宁和多哥(联合提交)以及利比里亚。

8. 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设立了一个小组委员会，负责审议帕劳提交的关于北部地区的部分修正划界案，该小组委员会随后举行了一次组织会议。为审议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南部区域的部分订正划界案而设立的小组委员会审议完该划界案后，现在将开始审查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赤道边缘的部分订正划界案(见 [CLCS/103](#)，第 91 段)。

## 委员会的工作量和委员会委员的工作条件

9. 我谨回顾，在就《公约》及其附件二进行谈判时，对划界案的数目和篇幅的预期值相对较低，预计委员会审议这些划界案所需的工作量和时间有限。

10. 经验表明，委员会的实际工作量远超最初预期。截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有 71 个缔约国单独或联合提交了划界案。委员会总共已收到 89 份划界案，包括单独、联合提交的划界案以及经订正或部分订正的划界案。最近收到的一份划界案是毛里求斯提交的关于查戈斯群岛南部地区的部分划界案。预计今后几年会收到更多的划界案。此外，各划界案科技部分的复杂程度远超最初预期。造成这种情况的部分原因是知识和技术不断发展，还有一部分原因是各沿海国力求用全面的数据和信息支持拟议划线。

11. 委员会已发布 32 套建议，其中包括对四个经订正划界案提出的建议，但仍有 45 个划界案有待审议。在目前阶段，从提出划界案到设立小组委员会之间的

等待时间约为 10 年，预计还会延长。鉴于当前工作量，委员会的剩余工作可能要持续数十年。

12. 委员会意识到划界案提交国希望其划界案尽快得到审议，以及委员会必须高效履职尽责，但仍有大量划界案有待审查，这些划界案包含数太字节的数据和数字，给这一专家机构的委员带来了相当大的责任负担。

13. 在此背景下，我想谈谈与服务条件有关的问题。在这方面，我谨代表委员会所有委员，再次感谢缔约国会议对委员会工作的持续支持。委员会特别赞赏缔约国会议持续致力于制定措施，协助委员会处理其繁重的工作量及高效审查划界案。正如我和我的前任们过去所表示的那样，各位委员赞赏地注意到委员会使用的地理信息系统实验室(位于秘书处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的房地内)得到了改进。委员们还赞赏大会最近作出决定，允许他们在全额支付保险费后加入总部的医疗保险计划。

14. 关于目前的挑战，我谨回顾，我和我的前任们在给缔约国会议主席和委员会委员工作条件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协调员的信函中多次提到这些挑战。

15. 关于医疗保险问题，我谨通知缔约国会议，最近在第四十九届会议上，由于若干委员遇到了医疗问题，加之委员会的一个职位空缺未被填补，因此一些小组委员会有时达不到处理事务所需的法定人数。这种情况凸显了及时充分解决问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6. 迄今为止，秘书处和大会已采取若干措施来处理该事项。大会第 69/245 号决议授权秘书长作为一项临时措施，根据大会第 55/7 号决议为协助委员会发展中国家委员出席委员会会议设立的信托基金的可用资金情况，在划拨用于支付委员会发展中国家委员出席委员会 2015 年届会的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的所需资金后，从该信托基金中向这些委员支付旅行医疗保险费用，应逐届会议审定，并应有秘书长根据可获得的旅行医疗保险资料而确定的合理限制。

17. 秘书处还向委员会通报了可供其委员选择的新的保险方案，即 Orion 国际保险服务。

18. 如上所述，大会第 73/124 号决议决定，作为例外情况并在没有为其他议程项目创造先例的情况下，委员会委员可以选择在支付保险费的全部费用后加入总部医疗保险计划。

19. 这些措施受到高度赞赏，不过收效相对有限。负责管理信托基金的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数次因信托基金结余偏低而无法报销委员会发展中国家委员的旅行医疗保险费用。此外，现有的保险方案类似于旅行医疗保险，不能确保在总部长期工作的委员获得所需的全面医疗保障范围。在本函定稿之时，秘书处尚未提供资料，说明如何实施这一新保险方案以及如何支付全额保险费。委员们表示，由于没有实施该方案所需支付保险费的准确预测，他们无法确定是否可以从中受益。

20. 医疗紧急情况的应急方案很有限。法律事务厅在 2018 年 8 月 22 日向所有委员会现任委员的提名国的常驻代表发函，该函指出，在本届任期内，若干委员遭

遇了医疗紧急情况。法律厅还指出，秘书处无力处理突发严重急症这等医疗状况，如不立即救治，委员健康将面临严重危险；另根据要求，在遇到医疗紧急情况时，秘书处成员应按照联合国关于报告医疗紧急情况的指示，立即联系纽约市应急服务部门。

21. 法律事务厅还指出，在这种情况下，与前往医院有关的任何交通费用以及随后的医疗账单费用将由相关委员承担。因此，各委员需要有适当的医疗保险，并且在医疗紧急情况下应能得到各自提名国的援助。为此，法律厅提请各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注意大会第 72/73 号决议第 91 段，请它们指定医疗协调人。我了解到，在撰写本函时，一些提名国尚未对法律厅的请求作出回应。因此，鉴于上述关切，委员会委员的医疗保险问题尚未完全解决。

22. 关于除医疗保险以外的服务条件，我谨回顾，根据《公约》附件二第二条第 5 款，提出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缔约国应承担该委员在执行委员会职务期间的费用。应提名国的请求，发展中国家的若干委员参加委员会会议的费用由大会第 55/7 号决议为此目的设立的自愿信托基金支付。

23. 然而，由于目前的安排，各个提名国根据《公约》义务向委员提供的支助以及待遇的差距仍然很大。例如，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在某些情况下，委员要承担参加委员会会会的全部或部分费用，包括医疗保险费用。在某些情况下，这些费用没有全额报销；在另一些情况下，这些费用得到报销，但相关委员要等待数月才能收到付款。不仅如此，委员们仍然可能失去各种福利(如假期、养恤金、离职金和健康保险)及职业机会或晋升机会。此外，由于一年中几乎有半年远离家庭，还会面临与家庭义务有关的种种困难。

24. 上述所有情况都对委员会的工作具有不利影响。委员会已多次强调，为所有委员提供平等公平的服务条件至关重要。我在 2018 年 11 月 26 日代表委员会发出的信函中，也曾提请现任委员提名国的常驻代表注意这些问题。我在 2019 年 2 月 20 日代表委员会致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现任共同协调员阿纳斯塔西娅·斯特拉蒂(希腊)的另一封信中，再次就委员们在薪酬和每日生活津贴方面存在的显著差距提出了重大关切。在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我和各位委员在与共同协调员见面时重申了这一点。

25. 为准备与共同协调员的见面活动，对委员们进行了一次非正式问卷调查。调查结果证实了上述挑战，引人注意的是，除了第四十五和四十六届会议所开展调查中查明的挑战——例如委员们因居留纽约而自付费用后需另行报销（见 SPLOS/319，第 16 至 27 段），此次调查还发现了一些其他挑战。

26. 我和委员会委员呼吁共同协调员与缔约国一起，迅速彻底地解决上述这些问题。我代表委员会提议，各缔约国除其他外，就差旅费、住宿费、每日生活津贴及其他财务和非货币方面的委员服务条件确定一个最低标准。应根据获得自愿信托基金援助的委员所适用的条件，确立这一最低标准，以期实现所有委员会委员待遇平等，避免区别对待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委员。应吁请各提名国遵守这些标准。

27. 委员们非常尊重缔约国会议的作用。当缔约国要求委员会每年开会时间不超过 26 周，但不少于原定的 21 周时，委员会迅速对其工作安排做出必要调整。但是，这一行动直接影响到服务条件。因此，鉴于上述情况，委员会遗憾地指出，委员会委员在服务条件方面遇到的重大挑战尚未得到解决。经验表明，临时措施效果不佳，不仅需要采取短期措施，而且需要实施长期、可持续的合理解决方案。

#### 其他事项

28.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定期向委员会通报为支付委员会发展中国家委员参加委员会会议的费用而设立的自愿信托基金的状况。在最近举行的第四十九届会议上，该司指出，自上届会议以来，已收到来自加拿大、爱尔兰、挪威和葡萄牙的捐款。截至 2019 年 3 月 6 日，信托基金的余额约为 224 000 美元。

29. 委员会谨感谢最近捐款的这些国家，并感谢多年来为该信托基金捐款的所有其他国家。然而，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如果无法收到更多捐款，就没有足够的资金来支付 2019 年 10 月和 11 月第五十一届会议预计所需资金。在这方面，委员会指出，购买了旅行医疗保险的发展中国家委员将无法报销保险费用。因此，委员会希望强调，信托基金亟需获得更多捐款，这样委员会才能按原计划在 10 月和 11 月开会，才能支付必要的援助费用。迫切需要持续不断的捐款。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委员是否参会取决于信托基金能否提供援助，当这些委员是否参会持续存在不确定性时，委员会根本无法规划届会和工作。

30. 我还代表委员会，对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为委员会提供高水平的秘书处服务表示感谢。

31. 请将本函作为第二十九次缔约国会议的文件分发为荷。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主席

朴永安(签名)